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项目名称	大良街道清晖片区公共空间基础设施改造建设工程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 联系电话：0757-29938525 联系人：吴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大良街道清晖片区公共空间基础设施改造建设工程-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乙级以上设计资质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：项目位于大良清晖路东侧，拟改造市政公共空间面积约 20960 m ² ，其中：临清晖路侧拟开展市政配套改造、硬底化改造、公共休闲空间等基础设施建设，面积约为 12865 m ² ；以及将后侧区域改造为公共停车场，面积约 8095 m ² （机动车停车位约 236 个）。本项目总投资约 965 万元。 2. 服务类型：设计服务。 3. 服务要求：根据业主需求编制施工图设计（经审查合格）、施工期配合服务、后期采购咨询服务、专业设计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，具体工作内容以业主要求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根据合同约定时限内出具成果文件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率取值区间为 5%-10%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关于发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（计价格[2002]10 号）等文件中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费。
8	服务时间	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最终结算服务费收费基价以经审定的工程招标控制价为基数计算，具体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 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 <p>4. 服务响应方案：详细阐述针对本项目需求的具体服务计划及预期成果。</p> <p>5. 人员配置：列明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名单及其资质、专业经验、在本项目中的具体职责。</p>